

MK 珍藏版世界名著系列

Love of Life

热爱生命

[美] 杰克·伦敦 著
万紫 雨宁 等 译



ME 珍藏版世界名著系列

[美] 杰克·伦敦 著

万紫 雨宁等 译

热爱生命



中国致公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热爱生命 / (美) 杰克·伦敦 (London, J.) 著; 万紫等译. -- 北京: 中国致公出版社, 2013.5

(MK 珍藏版世界名著系列)

ISBN 978-7-5145-0580-1

I. ①热… II. ①杰… ②万… ③雨… III. ①短篇小说 - 小说集 - 美国 - 近代 IV. ① I712.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076724 号

热爱生命

作 者	[美] 杰克·伦敦
译 者	万 紫 等
出 版	中国致公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西里 100 号住邦 2000 商务中心 1 号楼东区 15 层)
出 品	湖北知音传媒集团知音动漫有限公司 (武汉市东湖路 169 号)
发 行	中国致公出版社
作品企划	知音动漫图书·时代坊
责任编辑	刘 秦 杜孟玖
特约编辑	尚燕彬 徐 磊 李艳波
装帧设计	李 婕
印 刷	湖北知音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13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3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80mm × 1230mm 1/32
印 张	7
字 数	204 千字
书 号	ISBN 978-7-5145-0580-1
定 价	15.00 元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举报电话: 027-68893228)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寄知音书局调换, 电话: 027-68890729)

序

生命的礼赞



读杰克·伦敦的《热爱生命》很容易让人精神为之一振。伴随着那些在死寂的荒野上顽强地活着的生命，一种对生命的敬畏与赞美之情油然而生。

如书名所示，这是一本关于生命与爱的书。这类题材的书，很容易让读者觉得矫情与乏味，然而，杰克·伦敦的这本书毫无疑问地会让我们感动和欣喜。在杰克·伦敦为我们展现的那个充满死亡和挑战的北方世界里，我们看到了生命最本初的渴望、顽强、坚持与热爱。

杰克·伦敦的小说选集《热爱生命》描写了不同的故事，但几乎每一篇小说的主人公都具有非凡的意志、超乎常人的体能以及勇于挑战困难极限的精神。杰克·伦敦出身贫贱，成名之前一直做着粗重的体力劳动。这就使得描写困境成为他的拿手好戏，而北方荒蛮原始的土地也给了他取之不尽的素材。在《热爱生命》中，他将这种生存的残酷与绝望演绎到了极致。当主人公一个人踏上归途的时候，他所面对的，不仅仅是持续不断的饥饿和寒冷，还有野兽的威胁和无尽的孤独。然而生命的希望之火仍然在他渐趋僵冷的心脏中跳动，当他拖着濒临死亡的躯体一点点爬向海岸的时候，我们看到的不仅仅是一个顽强的生命，更是人类意志在绝境中所爆发出来的力量和永不放弃的信念。杰克·伦敦通过粗犷

而不平凡的文字给人们留下这样的思想：无论人也好狼也好，只要对生命存有永不枯竭的热情，就是值得尊敬的。

为什么杰克·伦敦的作品能穿越时间和空间的距离，给现代读者带来共鸣呢？

我想原因在于那漫无边际的远古雪原正是生存越来越艰难的现代生活写照。我相信多数人的生活中都会遇到被人抛弃、和人竞争、为生计拼搏等境遇。《热爱生命》似乎是一个寓言。很多人都在跟你抢机会，严酷的竞争将人压迫得有苦难言。当你觉得辛苦劳累，甚至是沮丧难过时，不妨想想《热爱生命》的主人公。他被同伴背叛，流落在荒原上，没有吃的，还有一只恶狼尾随其后。面对这样的环境，铁人也会绝望，但是他没有放弃，并且最终获救。在希望渺茫的时候，很难坚持活下去的信念——这是大部分人的想法。主人公没有乱想，只是依靠本能在坚持；条件这样恶劣，他也没有放弃做人的高贵。相比之下，尽管现代生活压力如此之大，但总归是没有生命之忧的，一切困境总还是有过去的时候。与狼对抗的主人公告诉我们：条件再苦，也不可以放弃希望。守得云开，终见月明。守，不一定能见到月明。可是不守，一定见不到。

我们赞美那些视死如归、舍生取义的人，因为他们热爱别人的生命；我们讴歌那些坚强不屈、永不放弃的人，因为他们珍惜自己的生命。生命无价，活着就是最大的享受、最大的幸福。我们有什么理由抱怨命运的不公、生活的困苦，又有什么理由不热爱生命呢？

蒋国谦



带着问题读书：

- 1.《热爱生命》一文中，“他”是小说的主人公，可文中一直没有出现他的名字，你认为作者笔下的这个“他”指代的是什么？文中的狼有什么隐含意思呢？
- 2.《荒野的呼唤》是美国文学史上的经典之作，被誉为“世界上读者最多的美国小说”。为什么有那么多人喜欢读这篇小说？它的魅力表现在哪？
3. 杰克·伦敦的作品文风硬朗，透着男子汉的气魄，这与他所处的时代相关，更与他早年凄楚的经历有着密切的联系。试着从本书中探寻一下这些印迹。
4. 杰克·伦敦深受达尔文《进化论》的影响，所以在《荒野的呼唤》中表达了“物竞天择，适者生存”的观念。读读看，小说中哪些情节体现了这一观念？

实用知识



内容梗概

《热爱生命》描绘的是一片广阔、苍茫、寂寥、酷寒的天地，挣扎在饥饿、贫穷、野蛮、磨难中的种种人、动物，演绎了一场接一场、一幕比一幕更惊心动魄的关于生与死、爱与恨、情与理、青春与智慧、贫穷与尊严、人性与金钱的故事：

雪原探路队领队梅森身负重伤，莫逆之交马尔穆特·基德不应该为了其他生命的存活而弃他而去？故事的结局是死和生，而又远远超越了死和生。

身为两个世仇家族后代的他和她相爱，她后来被人夺走，他九死一生找到她，杀死了那个他，而她因为他的死而拿刀刺了他两刀……就是这样一个纠缠不清的故事，纠缠着一种人性中道不明的情感。

年老力衰的拳击手为了填饱肚子拼命，年轻气盛的拳击手为了金钱与荣誉挥拳。这场较量不管哪方胜利，都是一个悲剧的开始。

一只在优渥环境中长大的狗，猛不丁被带到冰天雪地里，成为与寒冷、饥饿、排挤、苦力时时面对的雪橇狗。他与生俱来的智慧、他体内原始生命的暗涌、他历经的生死悲欢让他成为了荒野的传奇之王。

.....

作者扫描

杰克·伦敦(1876—1916),美国著名的现实主义作家。

杰克·伦敦生于旧金山,他来自“占全国人口十分之一的贫困不堪的底层阶级”。他父亲在他尚在母腹中时便弃他们母子而去。他出生几个月后,母亲与老鳏夫约翰·伦敦成婚,于是他便得到了“伦敦”这个姓氏。伦敦一家早先经营一个小杂货店,一八八一年破了产。这一时期全家在旧金山湾地区数次搬迁,最后在奥克兰定居。

穷苦而缺少欢乐的童年,使杰克·伦敦早早地成熟了。十岁左右他就开始做报童。十三岁时偷袭旧金山湾人工养殖的蚝床,号称“窃蚝王子”;后来转而加入水上巡逻队,追捕窃蚝贼。一八九三年,他当了捕捞船上的水手,到日本海和白令海一带捕海豹,沿途经过太平洋中的许多岛屿。一八九四年,杰克·伦敦辞去工作,开始了流浪生活。他偷扒火车从加利福尼亚跑到波士顿,又跑到加拿大东部,然后横穿北美大陆返回加利福尼亚。一八九六年,阿拉斯加发现了金矿,一时掀起了淘金热,杰克·伦敦于一八九七年加入了淘金者的队伍。他非但没有淘到金子,反而得了坏血病,不得不回到奥克兰。

早在一八九三年,杰克·伦敦就根据亲身经历写作并发表了他的第一篇短篇小说《日本海岸外的飓风》。他成为一名职业作家,则始于从阿拉斯加淘金归来。一八九九年,他发表了两篇短篇小说:《为赶路的人干杯》和《一千次死亡》。一九〇〇年,他的短篇小说集《狼的儿子》出版,由此在美国文坛崭露头角。

杰克·伦敦生命短暂,四十岁时便去世。他在十六年的创作生涯中,出版的作品达五十余部,其中中长篇小说二十一部,短篇小说集二十部,剧作三部,政论、随笔、特写等文集多部,给世人留

下了丰厚的文学遗产。他的作品已被译成七十余种文字,在许多国家始终拥有众多的读者。他的《荒野的呼唤》、《海浪》和《马丁·伊登》等都属于经典作品。值得一提的是,杰克·伦敦只间断地接受过一些正规教育,作为一位世界知名的作家,他是通过自学而获得成功的。

在美国文学史上,杰克·伦敦前承马克·吐温,后启海明威等人,被喻为传奇式的人物。他以新颖的主题和雄浑的风格,显示出美国小说领域中一个全新的方向。首先,他擅长表现中下层人民的生活。他所涉及的社会主题纷繁多样,很少有其他美国作家能与之相比。在他的作品中,既有童工、流浪汉、贫民窟、淘金热、航海冒险、斗牛、赌博、自杀,也有政治腐败、种族歧视、压迫、反抗,还有爱情、柏拉图理想主义、神话传说、异族文化以及野生动物、生态学、老龄化、人与动物的心理、科学实验、有关人生和宇宙的种种梦幻般的探索,等等,几乎无所不包,可谓是展现他那个时代的一幅广阔的社会生活画卷。其次,他也是美国第一位阐述社会主义和革命的作家,他的《阶级的战争》是美国第一部表达社会主义观点的政论文集。

在我国,杰克·伦敦一直享有较高的评价。自一九二一年起,他的作品陆续地被译介到我国,并在二十世纪五十年代和八十年代出现了两次翻译热潮。目前,杰克·伦敦的许多重要作品都有了中译本。

作品审美

杰克·伦敦的生活经历促使他立志当个作家来摆脱贫困。他大量阅读各种杂志和其他作家的作品,制订写作日程表,他锲而不舍,始终精力旺盛地进行创作。从本书的选目中我们可以看到“奥德赛”式的生活经历在杰克·伦敦的作品中所留下的深刻烙印。

本书所选篇目，按题材可分为三类：

第一类是北方故事，这些作品均以作者亲历的阿拉斯加淘金热为背景，主题是礼赞生命和揭示人性的。《荒野的呼唤》讲述了狼狗布克的故事。它在温暖的南方被人偷走，送到阿拉斯加充当雪橇狗。在严酷的环境中它为了生存而顽强奋争，最终在野性的召唤下重返荒野。《黄金谷》、《有伤疤的人》则把人性中阴暗的一面表现得惊心动魄。《寂静的雪野》以人面对死亡时的尊严为主题。

第二类是海上故事，这些故事发生在白令海、日本海、夏威夷和南太平洋，展示了人性复杂而离奇的一面。《北方的奥德赛》中，一个部落酋长的新婚妻子被人掳走，他四处追寻，经历了一番“奥德赛”式的艰辛历程，终于找到并杀死仇敌。然而，他的妻子却早已把“仇人”当作自己的丈夫，而视酋长为仇敌。她最终自杀追随“仇人”而去。这是一段极为苦涩的爱情故事，其中隐含的意味值得深思。《有麻风病的顾劳》描述了夏威夷群岛的土著居民与白人殖民者的斗争。《在甲板的天篷下面》使我们认识了一个年轻美貌，但内心阴暗可怖的白人女子——她以一枚金币诱使当地一个十二三岁的孩子跳进海中，致使他被鲨鱼咬死。

第三类是大陆故事，是表现底层人民生活 and 工人运动的作品。《叛逆》叙述了资本家的剥削怎样使一个优秀的工人加入流浪者的行列，似乎是作者对自己流浪生活的一个诠释。《一块牛排》描绘了一名老年拳击手的凄凉际遇，寄寓了作者深切的同情。

这些作品为我们展示了一个陌生又异常广阔的世界：那荒凉空旷又蕴藏宝藏的阿拉斯加，波涛汹涌、岛屿星布的太平洋，横贯美洲大陆的铁路线，形形色色的鲜活人物，人与自然的严酷搏斗，人与人之间错综复杂的社会关系……

杰克·伦敦的创作，笔力刚劲，语言质朴，情节富于戏剧性，具

有独特的思想性和艺术感染力。他常常将笔下的人物置于极端严酷、生死攸关的环境之下，以此展露人性中最深刻、最真实的品格。他赞美勇敢、坚毅和爱这些人类高贵的品质，他笔下那“严酷的真实”常常使读者受到强烈的心灵震撼。仅以《热爱生命》为例，就此作一分析：

《热爱生命》表达了对生命原始意义的热爱这一主题。杰克·伦敦将所有激情和才能都投入到对生命本身的塑造和弘扬，虚化了一切附着在生命之上的“主义”、理想和哲学。他锋利的刀锋对这些文明发展的附加产品不屑一顾，而是直接地捅向生命的内核并将它呈现出来——最低级的生命本能形态的最高级的呈现形式——热爱生命，不加任何修饰的生命本身。

杰克·伦敦用精彩的“渐入”式的描写阐述了小说的主题。小说在“人”与“狼”两个平等的生命形式的对抗中达到了高潮，“渐入”体现在在高潮之前有着长长的铺垫。作者随着小说的进程将那些文明的附加道具从主人公的身上一件一件、一点一点地剥夺，让他一步一步地返回“赤裸”，使得他必须在金钱和生命之间作出唯一的选择。如此，小说的高潮才惊心动魄。而作者在故事开始时已经为这个高潮埋下了暗线，当主人公被比尔抛弃时，他的眼睛流露出一头受伤的鹿的神色，人的动物本能与生俱来，所以此时他与狼是两个完全对等的生命，没有高级和低级之分。他所懊恼的就是死在这样一头“令人作呕”的病狼嘴下而被玷污了最后一点生命的尊严，所以他要在最原始的状态下与另一个生命上演一场求生的悲剧——在荒原中拖着垂死的躯壳，相互猎取着对方的生命。小说的结局也大有深意。主人公被船员救起后，表现出对食物的贪婪，他忽略文明的附加物而只看到生命本身的美，从而知道什么是热爱生命，这样的结局也与小说的开始和高潮相呼应。

杰克·伦敦的许多作品不仅带有现实主义的写实，也带有浓

厚的浪漫传奇色彩。他的一些优秀的短篇小说是现实主义和浪漫主义相结合的产物,譬如,《北方的奥德赛》、《热爱生命》、《黄金谷》、《一块牛排》等等。这些作品都既揭示了特定的现实生活,又带有浓厚的浪漫主义传奇色彩。在这方面,杰克·伦敦显示出炉火纯青的叙事技巧和杰出的文学才华。

本书所选的作品,在世界各国都具有重大而深远的影响:《荒野的呼唤》问世时,曾高居当年畅销书的榜首。列宁在病榻上时曾请人朗读小说,其中就有杰克·伦敦的小说《热爱生命》。在我国,《热爱生命》被节选入中学语文课本。上世纪七八十年代,在法国和英国还相继出现了杰克·伦敦作品出版中心。

大方之言

我们应该记住杰克·伦敦小说主人公的告诫:时不我待。

——俄罗斯总统 普京

杰克·伦敦是我童年最喜欢的一个作家,因为他对于狼有那么公正的见解。

——华人作家 严歌苓

延伸阅读

杰克·伦敦死亡之谜

杰克·伦敦的死因,有两种说法:一是自杀,二是尿毒症。

在他临终时,有三位医生在场,其中两位医生分别来自奥克兰和旧金山,还有一位当地医生汤姆森。一九二一年,汤姆森根据某些数据推断说,杰克·伦敦是注射过量吗啡而自杀的。这个推论被写进了杰克·伦敦的传记《马背上的水手》中。后来,杰克·伦敦的大女儿琼在《杰克·伦敦和他的时代》一书中也接受了这种自杀之说。

令人匪夷所思的是，写出《热爱生命》的杰克·伦敦为何会选择自杀呢？不过，这也不是毫无道理的。去世前几年的生活令他越来越烦恼：他和妻子离了婚，却发现新的妻子跟原来的妻子具有同样的毛病，而他钟爱的女儿却爱着母亲，和他疏远。朋友们因为财富而背叛他。他新修的别墅“狼厦”突然被火烧掉了，给他带来了大笔债务。他种植的四十万株树苗全部死去；他牧场的良种马和猪牛羊也陆续死光了。他心力交瘁，引发了疾病，最困扰他的是尿毒症。心理上的极端孤独，生理上的巨大痛苦使他借酒消愁，他沉溺在酒精里难以自拔。

然而，阿尔弗雷德·希弗斯在他的《杰克·伦敦：不是自杀者》一文中否定了自杀之说。安德鲁·辛克莱在《杰克·伦敦传》中对杰克·伦敦之死作了深入的分析，认为他绝非自杀。还有不少研究对杰克·伦敦的自杀之说更进一步地提出挑战。有些文章根据第一手资料，包括当时旧金山报纸有关他逝世的报道与他的“死亡证明”，确认他是死于尿毒症及其引发的并发症。而且从杰克·伦敦逝世前的安排来看，也不像是自杀。一九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星期二，杰克·伦敦计划第二天去纽约，还打算中途绕道去看看芝加哥赛牲会，顺便买一些良种牛。谁曾想那天晚上他就去世了。

杰克·伦敦去世后，欧洲报刊对他的报道在篇幅上超过了前一天逝世的奥匈帝国皇帝弗朗兹·约瑟夫，由此可见他在当时欧洲所享有的崇高声誉。不论杰克·伦敦的死因究竟是什么，都不影响人们对他和他的作品的关注。



目录

Contents

序.....	001
实用知识.....	004
寂静的雪野.....	001
北方的奥德赛.....	010
有伤疤的人.....	040
叛逆.....	050
热爱生命.....	067
黄金谷.....	084
有麻风病的顾劳.....	101
一块牛排.....	115
在甲板的天篷下面.....	131
荒野的呼唤.....	139
我活着,所以我执着.....	205
死并非生的对立面,而作为生的一部分永存.....	207

寂静的雪野



“卡门支持不了两天啦。”梅森吐出一块冰，愁闷地打量着这个可怜的畜生，然后把它那只脚放到他嘴里，咬掉在它脚趾中间结得很牢的冰块。

干完了这件事，他把它推到一边，说道：“我从来没见过一条狗，取了这样一个怪里怪气的名字，还会中用的。它们总是一天天衰弱下去，给沉重的负担压死。你看那些名字取得比较得体的狗吧，譬如说卡西亚，西瓦什，或者哈斯基吧，它们出过毛病没有？没有，老兄！你瞧苏克姆，它……”

忽地一下！那只精瘦的畜生猛地跳起来，它的雪白牙齿差一点没咬中梅森的咽喉。

“你想咬我吗？”他用狗鞭的柄，对着它耳朵后面，狠狠打了一下，那条狗立刻倒在雪地里，轻轻地哆嗦着，从它的牙齿上滴下黄色的口涎。

“我是说，你瞧瞧苏克姆——它多么精神。我敢打赌，不出这个星期，它一定会吃掉卡门的。”

“我敢跟你另外打一个相反的赌，”马尔穆特·基德把放在火上化冻的面包翻了个面，说道，“不等我们走到头，我们也一定会把苏克姆吃掉的。你的意见怎么样，露丝？”

这个印第安女人往咖啡里放下一块冰，让沫子沉下去，她瞧了瞧马尔穆特·基德，瞧了瞧她丈夫，又瞧瞧那几条狗，可是没有回答。这种事一看就明白了，用不着回答。眼前还有两百英里没开辟过的路，粮食勉强够吃六天，狗吃的东西一点也没有了，当然没有别的办法。两个男人同一个女人围着火，开始吃起少得可怜的午饭。那几条狗仍旧套着皮带卧着，因为这是午间休息，它们瞧着人一口一口地吃，非常嫉妒。

“从明天起，不吃中午饭了，”马尔穆特·基德说，“我们得好好留神这些狗——它们变得凶起来了。它们一有机会，就会一下子把人扑

倒的。”

“从前，我也当过美以美教会的主席，还在主日学校^①教过书呢。”梅森文不对题地说完这句话之后，就只顾望着他那双热气腾腾的鹿皮鞋出神，直到听见了露丝给他斟咖啡的声音才惊醒过来。“谢谢上帝，我们总算还有不少茶！先前在田纳西州，我亲眼看见茶树长大的。现在，只要有人给我一只热乎乎的玉米面包，我还有什么舍不得的呢！露丝，别担心，你不会挨饿很久了，也不用再穿鹿皮鞋了。”

那个女人听到他这样说，愁容就消散了，她眼睛里流露出对她的白种丈夫的一片深情——他是她见到的第一个白种男人——也是她认识的男人们第一个对待女人比对待畜生或者驮兽要好一点的男人。

“是的，露丝，”她的丈夫接着说，他说的是只有他们自己才懂的一种混杂切口，“等到我们把事情料理完了，就动身到‘外面’去。我们要坐着白人的小船，到盐海里去。是的，那片海坏透了，凶透了——浪头像一座座大山似的，总是跳上跳下。而且，海又那么大，那么远，真远啊——你在海上，得过十夜，二十夜，甚至四十夜”——他用手指头比划着，计算着日子——“一路都是海，那么坏的海。然后，你到了一个大村子，那儿有很多很多的人，多得跟明年夏天的蚊子一样。那儿的房子呀，嘿，高极了——有十棵，二十棵松树那么高。嘿，真棒！”

说到这里，他说不下去了，像求救似的望了马尔穆特·基德一眼，然后费力地比着手势，把那二十棵松树，一棵接一棵地叠上去。马尔穆特·基德含着快活的讥诮神情微微一笑，可是露丝却惊奇得，快活得睁大了眼睛。她虽然半信半疑，觉得他多半在说笑话，可是他那份殷勤的确也使得她这个可怜的女人感到高兴。

“然后，你走进一只——一只箱子里，嘿！你就上去啦。”他做了个譬喻，把他的空杯子向上一抛，然后熟练地把它接住，喊道，“噤！你又下来了。嘿，伟大的法师！你到育空堡，我到北极城——相距有二十五夜的路程——全用长绳子连着——我拿着绳子的一头——我说，‘喂，露丝！你好吗？’——你说，‘你是我的好丈夫吗？’——我说，‘是呀。’——你又说，‘烘不出好面包了，没有苏打粉了。’——于是我说，

^① 主日学校是基督教为儿童开的一种学校，通常只在星期日上午，对儿童宣传宗教教义。

‘到贮藏室找找看，在面粉下面，再会。’你找了一下，找到了很多苏打粉。你一直在育空堡，我还在北极城。嘿，法师可真了不起呀！”

露丝听着这个神话，笑得那么天真，引得那两个男人都哈哈大笑起来。可是，狗打起架来了，这些关于“外面”的神话也给打断了，等到乱吼乱咬的狗给拉开以后，她已经把雪橇捆扎停当，一切就绪，准备上路了。

“走！秃子！嘿！走啊！”梅森灵巧地挥动着狗鞭，等到套在笼头里的狗低声嗥叫起来，他把雪橇舵杆向后一顶，就使雪橇破冰起动了。接着，露丝跟着第二队狗也出发了，留下帮着她们开动的马尔穆特·基德押着最后的一队。基德虽然身体结实，有一股蛮劲，能够一拳打倒一头牛，可是却不忍心打这些可怜的狗，他总是顾惜它们，这对于一个赶狗的人来说，的确是少有的——不，他甚至一看到它们受的苦，就几乎要哭出来。

“来，赶路吧，你们这些可怜脚很疼的畜生！”他试了几次，雪橇却开动不起来，不由唠叨了两句。不过他的耐心到底没有白费，尽管这群狗都疼得呜呜地叫，它们仍旧急忙赶上了它们的伙伴。

他们一句话也不谈，艰苦的路程不容许他们浪费精力。世上最累的工作，莫过于在北极一带开路了。如果谁能用不说话作为代价，在这样的路上风吹雨打地度过一天，或者在前人开过的路上走下去的话，他就算很幸运了。

的确，在让人心碎的劳动中，开路是最艰苦的了。你走一步，那种大网球拍似的雪鞋就会陷下去，直到雪平了你的膝盖。然后你还要把腿提上来，得笔直地提，只要歪了几分，你就会倒霉。你必须把雪鞋提得离开雪面，再向前踏下去，然后把你的另一条腿笔直地提起半码多高。头一次干这种事的人，即使幸而没有把两只雪鞋绊在一块儿，摔倒在莫测深浅的积雪里，也会在走完一百码之后，累得精疲力竭；如果谁能一整天不给狗绊着，他一定会在爬进被窝的时候，感到一种谁也不能了解的心安理得而又自豪的心情；至于在这种漫长的雪路上一连走了二十天的人，就是神仙见了，也要对他表示钦佩。

下午慢慢地过去。寂静的雪野上，有一种森严可怕的气氛，迫使默默的旅客都战战兢兢只顾干活。大自然有很多办法使人类相信人生有限——例如川流不息的浪潮，猛烈的风暴，地震引起的震动，隆隆